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0]004328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3

#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0] 004328 号

##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钠股份公司）2019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20] 007440 号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公告[2017] 1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规定，就顺钠股份公司编制的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顺钠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

顺钠股份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顺钠股份公司实施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顺钠股份公司 201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梅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樊莉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 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 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 算的会计科 目	2019年期 初占用资 金余额	2019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9年度占用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19年度偿 还累计发生 金额	2019年期 末占用资 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 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前大股东及其 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总计	—	—	—							—
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 算的会计科 目	2019年期 初往来资 金余额	2019年度往来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9年度往来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19年度偿 还累计发生 金额	2019年期 末往来资 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 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 公司及其附属 企业	顺特电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4,379.57	9,949.31		14,328.88	-	关联方内部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顺特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21.41				221.41	关联方内部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佛山市顺钠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393.43	1.50		48.66	346.27	关联方内部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佛山市顺钠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36.35		28.69	7.66	关联方内部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浙江翰晟携创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25.30		72.85	52.45	关联方内部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浙江翰晟携创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会计科目	72.63		373.33	394.90	51.06	关联方内部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舟山翰晟携创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会计科目	406.05		3,260.29	3,060.41	605.93	关联方内部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浙江翰晟携创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4,400.00				4,400.00	关联方内部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舟山翰晟携创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8,638.77	3,439.52		539.51	21,538.78	关联方内部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舟山千晟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20	40.93		4.59	37.54	关联方内部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昱晟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17			1.17		关联方内部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万家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0.01			0.01	关联方内部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顺钠（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83.27	357.51		540.78		关联方内部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 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人及 其附属企业	营口万家乐热水器有限公司	被投资单位	其他应收款	76.23				76.23	关联方内部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28,773.73	13,950.43	3,633.62	19,020.44	27,337.34		—

附件 2:

## 授权委托书

合伙人 洪梅生 :

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及本所《关于发布〈2020年度签署业务报告合伙人授权名单〉的通知》[大华风字(2020)第1号]之规定,本委托人现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的业务约定书,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审阅报告和审核报告等业务报告的审核签字权授予你,你要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本所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认真履行逐级复核程序,严格控制和合理规避审计风险,确保业务报告公正、公允、实事求是。

合伙人 洪梅生 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为: 440400020015。

本授权委托书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授权人(首席合伙人):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月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 营业执照

(副本) (7-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雄, 梁睿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0年01月16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98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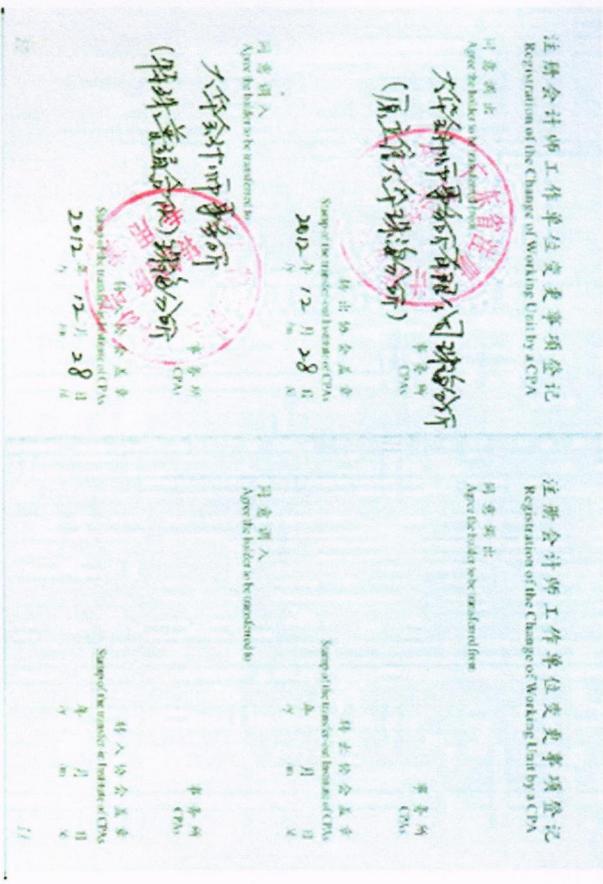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梁春

证书号：01

发证时间：二〇一八年九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姓名 樊莉  
 Full Name  
 出生日期 1980-01-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001900209106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9年05月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延期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1024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12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28日  
 日期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28日  
 日期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28日  
 日期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28日  
 日期

樊莉(11000161024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册(2018) 58号。

110001610245

樊莉(11000161024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册(2019) 94号。

110001610245

注师(11000161024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册(2017) 54号。

110001610245

注师(11000161024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册(2017) 54号。

110001610245